附件2

诚信承诺书

一、本网站人才引进和公开招聘报名系统的所有权和运作权归伊金霍洛旗公开引进和招聘专业技术人员工作领导小组拥有，考生必须完全同意所有服务条款，才可以办理本网站的人才引进和招聘考试报名业务。

二、考生报考信息提交后，即构成考生对所提交资料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的承诺。如因考生在网上没有留下准确的资料而影响考生正常参加考试，由考生自己承担所有的责任。

三、考生报考信息提交后，表明您已阅读并理解了该考试的有关报考规定，并郑重承诺以下事项：

1.保证报名时所提交的报考信息和证件真实、准确。如有虚假信息和作假行为，本人承担一切后果。

2.报名信息提交成功后，未在规定时间打印准考证和参加考试，视为自动放弃。

3.自觉服从考试组织管理部门的统一安排，接受监考人员的检查、监督和管理。

4.保证在考试中诚实守信，自觉遵守《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5号）》。如有违法、违纪、违规行为，自愿服从监考人员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所作出的处罚决定，接受处罚。

5.如被确定为聘用对象，服从岗位分配，保证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个人档案及聘用所需的相关材料，否则放弃聘用资格，并接受按不诚信报考处理。

6.本人正式录聘后，将严格履行最低服务期限 (包括试用期)的规定，无正当理由放弃的或不履行最低工作服务年限的，记入本人诚信档案。

承诺人签名：

时 间：